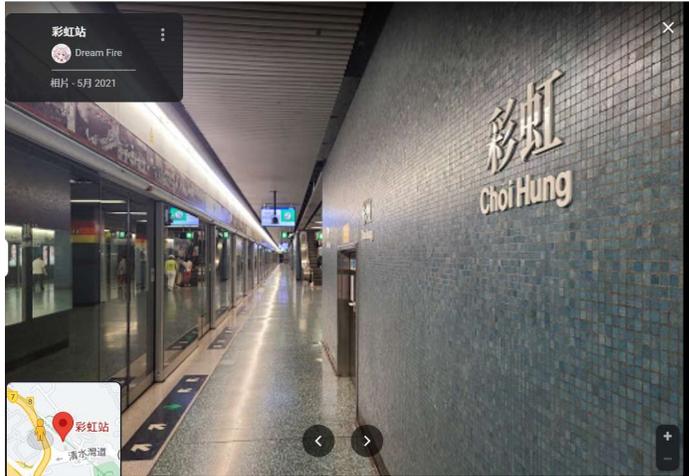


24-25 學年陸運會注意事項

一、由彩虹站前往運動場路線

1. 彩虹地鐵站前往斧山道運動場路線



2. 彩虹站 C2 出口



3. 出站後轉右，沿斜道上龍翔道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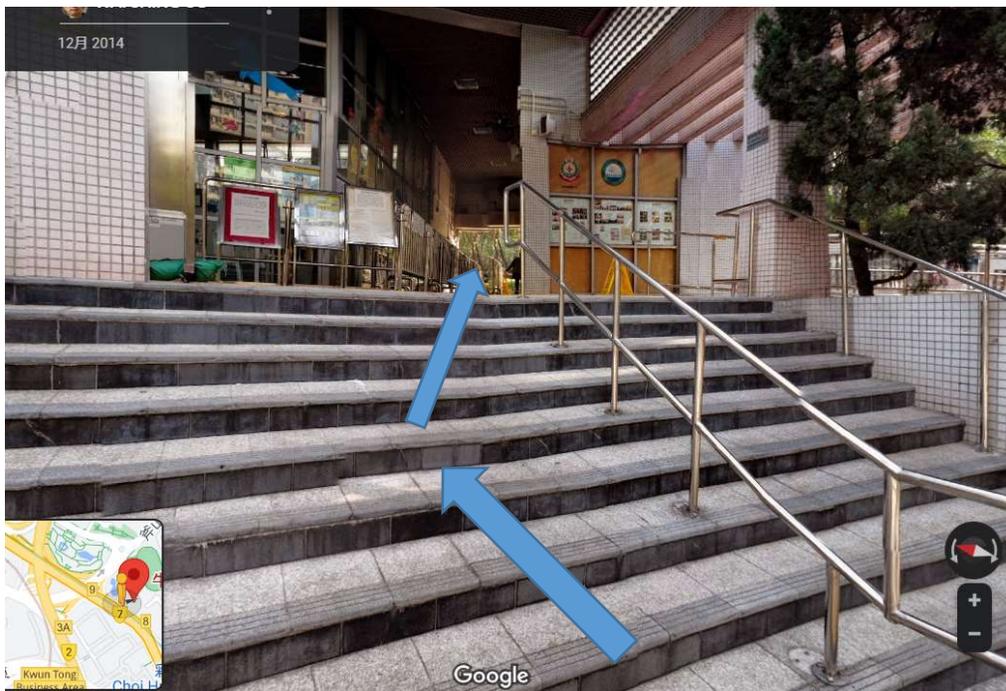


4. 向鑽石山方向至斧山道游泳池，轉右入游泳池





5. 沿旁邊的梯級向上行，便會見到永定路停車場，再往前行就是車輛迴旋處





6. 沿行人路靠左行便是斧山道運動場正門



二、其他注意事項：

1. 點名及放學時間：18/2 及 19/2 兩天，同學皆必須在上午 8:00 前到達運動場跑道上點名，8:00 計算遲到，18/2 下午 1:10 (或以老師當天宣佈的指定時間為準) 計算下午遲到。18/2 放學時間須視賽程安排，以往約 4:30 放學；19/2 放學時間約下午 1:30。20/2 為學校假期，學生無需回校上課；21/2 依星期四時間表上課。
2. 遲到同學需填寫遲到記錄表，由學校發出遲到通知書。同學需於 21/2 將已由家長簽署的遲到通知書交給班主任，並在 21/2(星期五)放學後出席訓導留堂班(3:55-4:35)。
3. 校服儀容要求：同學校服儀容要求與平日上體育課時相同，上身須穿著體育服，下身為深藍或深黑色長褲，如須加添禦寒衣物，則穿學校校褸、抓毛衣、深藍色冷衫(須扣上鐵校章)，腳穿白襪、以白色為主的運動鞋；學生亦可穿著學校校慶特別版運動套裝。**特別注意：學校嚴禁同學穿街褸出席運動會。**
例外情況：如同學參與當天的賽事，可直接穿著運動比賽專用鞋，不限顏色。中六級同學可穿班衣或班外套出席陸運會。
4. 午膳安排：除社職員及啦啦隊成員外，其他同學必需在運動場外午膳。步程 10 分鐘內的彩虹地鐵站附近的牛池灣村、牛池灣街市市政大廈熟食中心、彩虹交通交匯處及坪石村商場均有食肆供同學午膳。
社幹事及啦啦隊成員需在社幹事指定的看台範圍內進食午膳，午膳後由社幹事安排同學自行清理垃圾。如發現場地**遺留垃圾**，會由訓導組通知社導師按情況**扣減社分作懲處**。
5. 同學必需隨身帶備學生證，為方便人流管制，出入運動場設施或到食物部購買小食，同學必需出示學生證。小食部開放時間為上午 10:00 至 11:45、下午 2:00 至 4:00。同學只可在老師宣佈的時段分社前往小食部購買食物或飲品，同一時段只限一次，並必需在指定地點進食。
6. 沒有參加比賽的同學需在看台就座觀賽，並遵從日常上課規定，不准飲食(飲水除外)和嬉戲。如有違反，老師或領袖生會向相關同學發出普通違規記錄表(黃紙)，有關紀錄如常計算在違規次數，同學亦須於 21/2(星期五)放後出席訓導留堂班(3:55-4:35)。
7. 以往陸運會有同學遺失校褸、銀包及其他個人物品，故請同學留意，個人物品宜妥善存放於儲物櫃內，同學需**自攜鎖頭使用場地的儲物櫃**設施。
8. 銀包和手提電話：銀包和手提電話宜隨身攜帶，切勿遺留在比賽場地。同學於早上八時、下午宣佈集隊點名後，必須關上手提電話，運動場內嚴禁使用。如有違反，按違規使用手提電話校規處理(記缺點和留堂最少三天)。